

國立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所

104 學年度推薦甄試入學招生公告

➤ 本所簡介

本所於民國 95 年 8 月正式成立，為國立中央大學第一個專業的法政研究所，也是北台灣唯一強調「法律」與「政府」兩個領域結合的研究所。因應全球化的時代，公共事務必須要有全盤的思維、完善的配套措施，始能提昇政府的施政品質與效能，並落實法治國家理念。中央大學為國內頂尖大學之一，位於桃園縣中壢市，交通便利，校風純樸。本所位於中大湖畔的新穎客家學院，洋溢傳統書院氣息。所內設備先進，師資多元且學風自由，為一理想的學術研究環境。

➤ 本所特色

- 1.本所強調學術研究與專業倫理並重，透過跨領域之理論與方法對話，培養學生具脈絡性的思維與寬廣的視野。
- 2.本所學生須至桃園地方法院或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實習，強化學生面對實務之能力。
- 3.本所設有獎助學金，學生亦有機會擔任教師研究計畫助理或教學助理。

歡迎法律、公共行政、公共事務、政治與社會科學相關科系之學生報考，激盪更多元的創新思維。

本所網址：<http://www.lawgov.ncu.edu.tw/>

➤ 師資與專長

職稱	姓名	學歷	研究領域
教授	楊君仁	德國哥廷根大學法學博士	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競爭法、法律社會學
教授	王燦槐	美國夏威夷大學社會學博士	社會科學方法論、法律社會學、性別主流化專題、性侵害防治、創傷與治療
教授	孫 煒	美國馬里蘭大學公共政策博士	公共行政、公共政策分析、公共組織、非營利組織與管理、人力資源政策與管理
教授	陳英鈴	德國海德堡大學法學博士	憲法、行政程序法、行政訴訟法、生物倫理與法律
教授兼所長	鍾國允	國立台灣大學國發所法學博士 法國巴黎第二大學法學博士	憲法、行政法、比較憲法與政府
副教授	李廣均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社會學博士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法律與差異政治、族群關係、多元文化、醫療社會學
副教授	張桐銳	德國海德堡大學法學博士	憲法、行政法、社會法、公務員法
助理教授	許雲翔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公共事務博士	公共管理、公共財務與預算、績效管理、協同治理、勞動政策
合聘教授	吳重禮	美國紐澳良大學政治學博士	比較政治、政黨政治與選舉制度
兼任教授	徐振雄	中國文化大學法學博士	智慧財產權、法理學、科技法
副教授	石慧瑩	國立中央大學哲學博士	法律與公共倫理、政治哲學、倫理學

一、報考資格

- 1.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含應屆畢業或符合提前畢業標準)，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者。
- 2.獲有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博、碩士學位者。
- 3.符合教育部或相關學歷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者。

二、報名日期及方式

- 1.報名之注意事項，請參閱本校簡章之規定。
- 2.一律採網路報名，郵寄繳件：103年 10 月 8 日(三)至 103 年 10 月 17 日(五)寄至本校招生組。(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考試日期及地點

- 1.得參加複試日期將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公告於本所網頁。
- 2.複試日期及地點：103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二)，地點另行公告。

四、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推薦函二封(請推薦者密封並於封口處簽名)。
- 2.個人簡歷及自傳各三份。
- 3.研究計劃書乙式三份(內應含進修目的、研究方向、研究計畫、生涯規劃等)，不限頁數及格式。
- 4.其他有利申請案之相關資料各三份。

五、甄試名額及計分方式

法律與政府研究所碩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法律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政府組(一般生)	2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六、其他規定

- 1.初審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 2.本甄試採擇優錄取。
- 3.相關送審資料恕不退還，重要證明或文件請繳影本。
- 4.本所可申請提早入學。
- 5.經錄取就讀本所之研究生，應參加本校所舉辦碩一英文能力鑑定考試。

七、正取生報到日期：103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五)

聯絡電話：03-4227151 轉 33417 法律與政府研究所

電子郵件信箱：lawgov@ncu.edu.tw

※以上資料僅供參考，請以本校發行之招生簡章為依據※